

证券代码：300893

证券简称：松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撤回向不特定对 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3年2月10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审查的申请》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审查的申请》，申请撤回申请文件。

2023年2月14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3〕36号），深交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十九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七条的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对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

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后续将结合监管政策规定、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和资金需求等因素，择机重新启动再融资事宜。

特此公告。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5 日